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修订版

朱自清 散文精选

朱自清::著

教育部《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高中部分

人民文学出版社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朱自清 散文精选

朱自清::著

教育部《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高中部分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朱自清散文精选/朱自清 著; - 修订本.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6.6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ISBN 7-02-005711-X

I. 朱… II. 朱…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现代 IV. 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6228 号

责任编辑: 李明生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印制: 周小滨

朱自清散文精选

Zhu Zi Qing San Wei Jing Xuan

朱自清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06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4.875 插页 1

2003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0

ISBN 7-02-005711-X

定价 8.00 元

出版说明

为了全面提高中小学生的语文素质,增强语文课程的现代意识,大力推进新型的学习方式,国家教育部分别于2001年和2003年颁布了作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核心内容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以下简称“新课标”)。“新课标”对原有《语文教学大纲》中关于语文课外读物的具体篇目作了较大的改动,并规定了不同阶段学生的阅读总量,要求广大中小学生阅读。为此,我们于2003年5月编辑出版了一套“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50种),丛书的书目均为“新课标”所推荐。

03年版“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出版三年来,深受全国广大中小学师生的欢迎与喜爱,同时,他们也对这套丛书的改进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设性意见。我们在深表谢意之时也对这些意见和建议进行了认真的研究与分析,并根据中小学语文教学的最新发展动态,在03年版“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的基础上进行了必要的补充与修订,并冠名为“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修订版),总计60种,一次性同时推出,以飨读者。

修订版增加了如下几项内容：第一，从书目上，增加若干中国当代文学的佳作与中外文学的优质选本；第二，从内容上，每本书增加了简明实用的“知识链接”，含文学常识、要点提示和学习思考等。我们相信，修订后的“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内容更广泛、知识更实用，针对性更强。它一定能够成为中小学生朋友的良师益友，成为中小學生家庭的必备藏书。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〇六年三月

导 读

朱自清是一位诗人和散文家，又是一位著名的学者。

他 1898 年生于江苏省海州（今东海县）。名朱自华，号实秋。取“春华秋实”之意；也因算命的说他五行缺火，故取带“火”字的“秋”字。

朱自清原籍浙江绍兴。从祖父一代起就长年在外出为官，后来则定居扬州。朱自清青少年时期是在扬州度过的，他认为与扬州的关系，够得上“生于斯，死于斯，歌哭于斯”，故自称“我是扬州人”。朱家本姓余，他曾祖父由朱氏收养，遂改姓朱。他祖父取名“则余”，是不忘本姓的意思。

1916 年夏，朱自清毕业于江苏省立八中，秋天考入北京大学文预科。当时学制预科两年，他感到父亲持家不易，为了分担家庭责任，改名自清，字佩弦，以同等学历于 1917 年秋，考入北大哲学系一年级。大学期间，朱自清开始写诗，并加入新潮社，成为新文学运动的重要一员。1920 年 5 月，毕业于北大哲学系，获文学士学位。

朱自清在北大毕业后，回到南方，在江、浙几所中学任教。5 年换了几个地方，深以辗转为苦。这期间，创作了长诗《毁灭》，散文《笑的历史》、《温州的踪迹》、《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等，均为名篇。1925 年，经俞平伯推荐，朱自清赴清华学校大学部任教授。8 月赴北京，自此终身服务于北京清华大学，并长期任中文系主任。来北京后，写出了《背影》、《荷塘月色》等散文名篇。

后又出版了诗与散文合集《踪迹》和散文集《背影》、《你我》。1931—1932年，朱自清出国游学，回来后又写了《欧游杂记》、《伦敦杂记》两书。

1937年抗战爆发，朱自清随校南迁，任西南联大教授。在艰苦条件下，不仅坚持授课，还参加了民主运动。抗战胜利后，1946年随校迁回北京，继续在清华任教。1948年8月11日，因胃病开刀不治而逝世。抗战以来，散文以杂论为主，多收在《语文影及其他》和《论雅俗共赏》中。

朱自清由一个正直的知识分子，成为一个进步的教授；由一个旧社会的狷者，成为一个民主的斗士。他走过了自己的曲折道路，毛泽东称赞他“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号召我们写“朱自清颂”。朱自清的作品，绝大部分收在《朱自清全集》中。

朱自清先生的散文，成就是很高的。

从思想内容说，他散文的核心是一个“真”字。用真挚的感情，写真实的见闻和感受，记写真实的景物，发表真实的议论。朱自清散文，从题材上说是比较狭窄的，不过是亲友的交往，家庭的琐事，即使后期那些议论的文字，也很少发空论。但就是这样，因为时时追求真切的内容，却能感动读者。正如当年作家赵景深说的：朱自清的文章，“不大谈哲理，只是谈一点家常琐事，虽是像淡香疏影似的不过几笔，却常能把那真诚的灵魂捧出来给读者看”。就是因为这样，朱自清散文才取得了感人的力量。

记人记事的散文，像《背影》、《冬天》、《给亡妇》、《儿女》等，都是极平常的事件，却能以记写的真切、感情的真挚打动读者。写景状物一类，像《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荷塘月色》、《春》、《罗马》等，则能将描写的景物，真切地表现出来，使读者有身临其境的感觉。不论写什么景物，作者追求“状难写之景，如在目

前”，这效果是达到了。后期的议论散文，《论别人》、《论自己》、《论做作》，都那么率直地发表意见；特别是《论气节》一文，更是作者的坦诚自白，晚年在对待“美援和美国面粉”上，在拒绝宣言上签名，表现了民族的气节。

对散文内容、情感的真实，在《论无话可说》中，朱自清极坦白地告诉读者：“十年前我写过诗；后来不写了，写散文；入中年后，散文也不大写得出了——现在是，比散文还要‘散’的无话可说！”朱自清用自己的语言加以解释：“十年前正是五四运动的时期，大伙儿蓬蓬勃勃的朝气，紧逼着我这个年轻学生；于是乎跟着人家的脚印，也说说什么自然，什么人生。”现在，“中年人若还打着少年人的调子，……只总觉‘像煞有介事’。他要用很大的力量去写出那冒着热气或流着眼泪的话；一个神经敏锐的人对于这个是不容易忍耐的，无论在自己在别人。这好比上了年纪的太太小姐们还涂脂抹粉地到大庭广众里去卖弄一般，是殊可不必要的了。”朱先生剖析自己的感情，真切而感人。他散文内容的真实，于此可见一斑。

从艺术表现上说，朱自清散文有两个突出的方面：

第一，散文中写出了情致。

散文不同于纯文学的诗歌、小说和戏剧，既没有曲折的情节和完整的故事，也不注重形象的塑造，更没有诗的音节和韵律。散文容易写，要写好却不容易。朱自清却在散文领域取得成功，形成了自己的个人风格，创作了不少脍炙人口的名篇。为什么呢？20世纪60年代，唐弢先生提出了情致说，认为朱自清散文所以被读者喜爱，经久不衰，是因为写出了情致。像《背影》、《荷塘月色》、《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这些名篇，使人久久不忘，就在于写出了情致。

所谓情致，就是散文具有的带有个人风格的那种味道，读起

来富于情趣,与别人不同的那种感人力量。也许这样说还比较抽象,那么我们看看朱自清的老朋友叶圣陶先生是怎么说的:“每回重读佩弦兄的散文,我就回想起倾听他的闲谈的乐趣,古今中外,海阔天空,不故作高深而情趣盎然。我常常想,他这样的经验,他这样的想头,不是我也有过的吗?在我只不过一闪而逝,他却紧紧抓住了。他还能表达得恰如其分,或淡或浓,味道极正而且醇厚。”这是一位老朋友从感受方面说的,也许就是对情致的最好注释。能够将一闪而逝的东西抓住,恰如其分地表达出来,不论叙述、描写,还是议论、抒情,都能恰到好处,多么不容易!情致,就是那种恰好的情味,那种表现上的极致。“味道极正而且醇厚”,叶先生用饮酒品茶作了比喻,这就是读好的散文的艺术享受吧!

第二,语言的清秀隽永。

朱自清散文能有长久的艺术生命力,语言好是一个重要条件。他散文的语言,被他同时代作家们交口称赞,有人用“秀丽”,有人用“清秀”,也有人用“清幽”。都离不开一个“清”字,就因为朱自清讲究文字,又不过分雕琢,追求白描的写法,追求朴素自然。他的散文读起来,很美,带清秀之气。他的学生朱德熙曾说:他“能够在朴素自然的风格中立新意,造新语,于平淡之中见神奇,平正通达而又富于创造性。”朱德熙是就朱自清散文的整体文字风格说的,我们用清秀隽永概括他的语言,应当是合适的。

如果再具体说,朱自清散文的语言,前期和后期是有变化的;同是前期或后期,抒情叙事文也与议论文不同。早期,朱自清的语言更书面化一些,那时毕竟是刚从文言文到白话文,作家语言都有蜕变的痕迹,与今天的白话文不同。叶圣陶认为,朱自清散文早期几篇,“有点儿着意为文”,“略嫌文胜于质”;到了《背

影》之后,就“文质并茂”,“全凭真感受真性情取胜”了。同时又认为,到了写《欧游杂记》的时候,就“全写口语”,“有现代口语的韵味”了。晚年,“文字越见得周密妥贴,可是平淡质朴”,很见现代文的功力了。叶先生是朱自清的老朋友,又是一位文体大家,他归纳的朱自清散文语言的发展变化,应当是极为准确的。按他的话来读这个选本,当能有深切的体味吧!

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朱自清的散文占有重要地位。能够以散文在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也是很不容易的。

我们来讲一件真实的事情:天津一位中学国文老师说,朱自清先生逝世后的第三天,他看见一群小学生,争着抢着看当天的报纸,其中一个惊叹着说:“老师,作《背影》的朱自清先生死了!”他感叹说:“有成千上万的幼稚心灵都将为这个《背影》的作者而暗自哀伤的吧!”短短一篇《背影》,能够在读者中产生如此巨大的感染力,足见朱自清散文的成功了。

20世纪30年代,郁达夫在总结新文学第一个十年的散文成就时,这样评价朱自清:“朱自清虽则是一个诗人,可是他的散文,仍能够满贮着那一种诗意,文学研究会的散文作家中,除冰心女士外,文字之美,要算他了。”

朱自清先生是“五四”新文学发生以来,一位重要的散文家;他虽然只活了五十岁,但在散文领域留下的遗产,值得我们学习和继承。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〇三年一月

知识链接

【文学常识】

一、作家介绍

朱自清(1898——1948),原名自华,字佩弦,号秋实,原籍浙江绍兴。现代著名作家和学者。朱自清的散文主要是叙事性和抒情性的小品文,代表作品有《白种人——上帝的骄子》、《背影》、《儿女》、《给亡妇》、《绿》、《春》、《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荷塘月色》等。其散文素朴缜密、清隽沉郁,以语言洗炼,文笔清丽著称,极富真情实感。

二、作家评价

朱自清一身重病,宁可饿死,不领美国的“救济粮”……我们应当写闻一多颂,写朱自清颂,他们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

——毛泽东:《别了,司徒雷登》,《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自然,朱自清的文体美,是有自己的个性特色的,有人曾将它概括为一个“清”字。我想,这个“清”字,不只是指文字的清秀、朴素,恐怕连人格的高洁、思想的纯正、感情的真挚都包含在

里面才是。

——余树森：《中国现当代散文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三、作品评价

文学研究会的散文作家中，除冰心女士外，文字之美，要算他（朱自清——引者注）了。

——郁达夫：《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1 年影印版

朱自清的文章有如他自己的名字，非常“清”秀。他不大用欧化的句子，不大谈哲理，只是谈一点家常琐事。虽是像淡香疏影似的不过几笔，却常常能把他那真诚的灵魂捧出来给读者看。

——赵景深语，转引自孙席珍《论现代中国散文》，《中国现代散文理论》，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朱自清的文体，从我国传统的散文观念看，是典型的抒情文体，同时也是最具有我国散文的传统的美学规范。

——余树森：《中国现当代散文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四、关于散文

在古典文学中，作为一种文体概念的“散文”，其一是和韵文相对称，指不押韵的文章；其二是和骈文相对称，指句法不整齐的文章。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随着西方近代文艺理论的介绍，散文的概念也得到了新的阐释和确立，成为与诗歌、小说、戏剧并列的一种文学形式。正是在吸收外来思潮和接受固有传统的

基础上,现代意义上的散文迅速发展壮大起来,题材内容广泛,形式丰富多样,举凡杂感、短评、随笔、速写、游记、书信、日记、报告、通讯、特写等等,都可以归入它的范畴。现代散文大体上可以区分为议论性散文、抒情性散文和叙事性散文三种类型。“形散神不散”是对散文文体特点的一个基本概括。

而中国现代文学自发端起,散文就是一个有着相当实绩的文学门类。鲁迅在 20 世纪 30 年代曾有过这样的判断:“到五四运动的时候,才又来了一个展开,散文小品的成功,几乎在戏曲和诗歌之上。”当时的最重要的散文作家,除了周氏兄弟(鲁迅、周作人)外,就应该算是林语堂、梁实秋、朱自清、俞平伯、冰心和郁达夫等人了。

五、关于“文学研究会”

朱自清是文学研究会的成员,以下是文学研究会的简介:

文学研究会,中国现代文学社团。1921 年 1 月 4 日成立于北京,是五四文学革命后最早成立的新文学团体。发起人为郑振铎、茅盾(沈雁冰)、叶圣陶(叶绍钧)、许地山、王统照、耿济之、郭绍虞、周作人等。后来陆续参加的有冰心(谢婉莹)、黄庐隐、朱自清、徐志摩、老舍等人。文学研究会的发起旨趣是:“联络感情”,“增进知识”,“建立著作工会的基础”,并“以研究介绍世界文学、整理中国旧文学、创造新文学为宗旨”。文学研究会奉行的原则是:反对把文学作为消遣品,也反对把文学作为个人发泄牢骚的工具,主张文学为人生。它反对旧文学,提倡新文学,发展深化了五四文学革命推行的文学现代化的历史性变革,尤其在创建为人生的现实主义文学方面,做出重大贡献。它的不少成员先后成为现代中国的重要作家。

【要点提示】

一、朱自清散文中的“口语”

朱自清散文的语言有着同时代作家少有的清秀、朴素、灵活、巧妙、妥帖和精到，在当时就被视为“白话文学”的经典。时人认为“现在大学里如果开现代本国文学的课程，或者有人编现代本国文学史，谈到文体的完美，文字的全写口语，朱先生该是首先被提及的”。

朱自清散文文字的特色，就在于“全写口语”。当然，这里说的口语，也还“只是知识分子的口语”，同时是加工了的口语，并且“有时候还带有一点文言成分”。但是，它完全自然地调和在口语之中了。试读他这一段文字：

后来你天天发烧，自己还以为南方带来的疟疾。一直瞒着我。明明躺着，听见我的脚步，一骨碌就坐起来。我渐渐有些奇怪，让大夫一瞧，这可糟了，你的一个肺已烂了一个大窟窿了！大夫劝你到西山静养，你丢不下孩子，又舍不得钱；劝你在家躺着，你也丢不下那份家务。越看越不行了，这才送你回去。明知凶多吉少，想不到只一个月工夫你就完了。

这一段文字，全写的是口语，“谈的是家常话，倾诉、安慰，好像在灯下和家人喁喁细语，是那样的一往情深。文字老老实实，自自然然，绝无一点矫揉处”。文中一连用了四个“了”字，每个“了”字各有意义，使“惊讶、恐怖、惋惜、后悔、伤痛之情，跃然纸上！”

当然，在朱自清的散文中也有一些被人认为“不怎么自然”的文字，如《匆匆》、《荷塘月色》、《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等，尽管

这些文字中也含有朴素的风味,而无过分离雕琢涂饰之感,可里面浸着较多的文言的词汇,并且比较注重修辞。这一点,应充分考虑到作者要表现的事物。全写口语,通体朴素,自然有它的好处;而口语与文言相融合,朴与美相表里,也自有它的妙处。如《给亡妇》这样的内容,全用口语,如谈家常,就容易写出感人至情;而《荷塘月色》里所写的那样的景色,恐怕全写口语,不做一定的形容、修饰,也难以使描写臻于妙境吧。

二、补写出下列名句名篇中的空缺部分

(2005年全国语文高考试题·重庆卷)

微风过处,送来缕缕清香,仿佛_____。(朱自清《荷塘月色》)

答案:远处高楼上渺茫的歌声似的。

【学习思考】

一、读本书前,不妨在目录中找一个适宜你自己并确实有话可说的题目,写一篇散文,然后阅读朱自清先生的文章,比较一下,总结出得失。

二、结合你学过的或读过的其他现代散文大家的作品,如周作人、冰心、俞平伯,试着思考一下他们在文体、语言等方面的不同之处。

三、如“要点提示”中所说,朱自清在写作时,会因为表现内容的不同,使用浓淡不同的“两副笔墨”。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平日在写作中你是否注意了这个问题?

(李建立 编写)

目 录

导读	1
知识链接	1
憎	1
白水漈	5
匆匆	6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8
航船中的文明	16
正义	19
春晖的一月	22
白种人——上帝的骄子!	26
说梦	29
背影	31
执政府大屠杀记	34
荷塘月色	42
一封信	45
阿河	49
儿女	57
白马湖	64
看花	67
论无话可说	71

沉默	74
《梅花》后记	77
给亡妇	80
春	84
冬天	86
择偶记	88
潭柘寺 戒坛寺	91
罗马	95
房东太太	102
蒙自杂记	108
论诚意	111
论别人	115
论自己	118
论做作	121
论青年	125
飞	129
论气节	131
论吃饭	136